

证券代码：601811

证券简称：新华文轩

公告编号：2023-024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新华文轩”）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7 日在成都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7 月 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周青先生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会认真审议了议案及相关材料，认为周青先生（简历附后）具备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所要求的董事任职资格，且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一致同意提名周青先生为本公司执行董事候选人。若获批准，其任期自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谭麐女士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会认真审议了议案及相关材料，认为谭麐女士（简历附后）具备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所要求的董事任职资格，且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一致同意提名谭麐女士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候选人。若获批准，其任期自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本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为及时审议本公司的相关议案，根据本公司《公司章程》，建议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上午 9 点 30，在成都召开本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公司相关议案。授权董事会秘书按上市地监管规则，组织印制和刊载召开股东大会须发布的通函、通告（包括会议议程、股东名册截止过户日期等）、代理人委任表格及股东出席回条等披露文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将另行披露《新华文轩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7 日

附件 1:

执行董事候选人周青先生简历

周青先生，1969 年 4 月生，现任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曾任四川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省新闻出版局（省版权局）反非法和违禁出版物处处长，四川省新闻出版局（省版权局）副局长、党组成员，四川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副局长、党组成员，国家统计局办公室副主任（挂职），四川省委宣传部副部长兼省新闻出版局（省版权局）局长、省电影局局长。周先生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人文社科学院，主修法学理论专业，获得法学硕士学位，并完成四川省委党校经济学专业研究生课程。曾获中宣部、司法部全国“五五”普法中期先进个人；中宣部、司法部 2006-2010 年全国法制宣传教育先进个人。

附件 2:

非执行董事候选人谭麇女士简历

谭麇女士，1970 年 5 月生，现任四川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四川文投文化产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四川文投盛文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曾任成都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副主任科员，四川新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四川新华文轩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主任、运营中心主任、上市办公室主任、资本经营中心主任，四川新华文轩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四川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本运营总监，四川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总监。谭女士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